

证券代码:001393 证券简称:维通利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转增方案。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3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8号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浩云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18人,代表股份185,272,1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3070%。

①现场会议出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134,98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364%;

②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10人,代表股份50,292,1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70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07人,代表股份30,592,1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696%。

①现场会议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②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207人,代表股份30,592,1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696%。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及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方式	同意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备注
1.00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185,208,787	99.9659%	57,000	0.0308%	6,400	0.0035%	通过
		合计	185,265,187	99.9929%	57,000	0.1863%	6,400	0.0209%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方式	同意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同意股份数(股)	184,699,043	99.9911%
2.01	黄浩云先生为第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30,019,943	98.1294%
		合计	184,698,545	99.6934%
2.02	陈冠江先生为第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30,018,545	98.1249%
		合计	184,698,046	99.6903%
2.03	提名石华先生为第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30,018,046	98.1246%
		合计	184,697,547	99.6874%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三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184,698,540	99.9934%
3.01	提名郭新英女士为第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30,018,540	98.1249%
		合计	184,698,042	99.6902%
3.02	提名牛华卿先生为第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30,018,245	98.1239%
		合计	184,697,795	99.6901%
3.03	提名杨卫华先生为第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权情况	30,018,046	98.1232%
		合计	184,697,297	99.6874%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吴少卿、胡玉婕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证券代码:001393 证券简称:维通利 公告编号:2026-036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三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三、会议时间、地点及参加人员

1.会议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2.会议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8号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参会人员: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及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8号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层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网络投票

五、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证券代码:001393 证券简称:维通利 公告编号:2026-036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三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增补一名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三、会议时间、地点及参加人员

1.会议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2.会议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8号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参会人员: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及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二)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聚富南路8号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层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网络投票

五、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维通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股票代码:A股 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6-035

B股 900032 陆港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及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8)。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集团”)通过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251,254,16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划转至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浦东新区国资委”)。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浦东新区国资委转来的《关于股权划转的告知函》。根据《中国证券登

股票代码:A股 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6-035

B股 900032 陆港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及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8)。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家嘴集团”)通过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251,254,16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99%)划转至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浦东新区国资委”)。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

2026年9月2日,公司收到浦东新区国资委转来的《关于股权划转的告知函》。根据《中国证券登

股票代码:ST椰岛 股票代码:600288 编号:2026-061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9月2日收到公司董事马贺先生的辞职报告。马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马贺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马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马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赎回清算交收相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微创医疗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微创医疗(证券代码:0853.HK,微创机器人-B证券代码:2252.HK)自2026年9月1日起停牌,上述证券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国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59132,场内简称:恒生生物科技ETF富国,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标的指数成分股。

截至2026年9月3日收盘,上述证券仍处于停牌状态,本基金管理人认为其复牌后的价格可能存在较大波动,且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较大影响。为了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6年9月4日起,投资者申购赎回本基金

证券代码:00010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5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307号),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 三、你公司应当在本次批复作出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010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5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307号),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 三、你公司应当在本次批复作出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2026-055

债券代码:25072 债券简称:23格地01

债券代码:281481 债券简称:26格免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通知,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珠海市国资委”)相关文件意见,原则同意华发集团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公司”)96.28%股权划转给珠海免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免税集团”)23%股权等资产转让给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集团”)。本次变动后,格力集团将通过海投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4.95%股权,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 本次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2026年9月3日收市后,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华发集团的通知,海投公司股权结构将发生变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根据珠海市国资委相关文件意见,为加快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市属国有资本优化布局和国有企业改革工作部署,原则同意华发集团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投公司”)96.28%股权和免税集团23%股权等资产转让给格力集团。本次变动后,格力集团将通过海投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4.95%股权,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本次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 (一)股权转让方
 - 公司名称: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190363258N
 - 成立时间:1986-05-14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集泰股份,证券代码:002909)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2.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3,239.73万元、128,491.79万元和108,571.55万元,分别同比下降8.13%、3.56%和1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24.07万元、1,928.00万元和-2,772.93万元,其中2024年、2025年分别同比增长4.09%、88.27%,2025年同比下降243.82%。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410.24万元,同比下降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70万元,同比下降64.63%。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报告,注意投资风险。
- 4.公司2026年上半年新增领域业务整体销售收入为2,845.4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88%,占比较低。该业务经营情况受下游行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客户验证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 5.公司前次披露2026年上半年未实现任何销售,产品目前处于内部应用验证阶段,并需同步开展客户验证,在相关验证完成并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验证进展及结果,小批量生产进度、客户导入、后续订单获取及规模化销售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集泰股份,证券代码:002909)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2.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3,239.73万元、128,491.79万元和108,571.55万元,分别同比下降8.13%、3.56%和1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24.07万元、1,928.00万元和-2,772.93万元,其中2024年、2025年分别同比增长4.09%、88.27%,2025年同比下降243.82%。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410.24万元,同比下降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70万元,同比下降64.63%。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报告,注意投资风险。
- 4.公司2026年上半年新增领域业务整体销售收入为2,845.4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88%,占比较低。该业务经营情况受下游行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客户验证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 5.公司前次披露2026年上半年未实现任何销售,产品目前处于内部应用验证阶段,并需同步开展客户验证,在相关验证完成并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验证进展及结果,小批量生产进度、客户导入、后续订单获取及规模化销售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集泰股份,证券代码:002909)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2.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3,239.73万元、128,491.79万元和108,571.55万元,分别同比下降8.13%、3.56%和1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24.07万元、1,928.00万元和-2,772.93万元,其中2024年、2025年分别同比增长4.09%、88.27%,2025年同比下降243.82%。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410.24万元,同比下降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70万元,同比下降64.63%。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报告,注意投资风险。
- 4.公司2026年上半年新增领域业务整体销售收入为2,845.4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88%,占比较低。该业务经营情况受下游行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客户验证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 5.公司前次披露2026年上半年未实现任何销售,产品目前处于内部应用验证阶段,并需同步开展客户验证,在相关验证完成并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验证进展及结果,小批量生产进度、客户导入、后续订单获取及规模化销售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集泰股份,证券代码:002909)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2.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3,239.73万元、128,491.79万元和108,571.55万元,分别同比下降8.13%、3.56%和1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24.07万元、1,928.00万元和-2,772.93万元,其中2024年、2025年分别同比增长4.09%、88.27%,2025年同比下降243.82%。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410.24万元,同比下降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70万元,同比下降64.63%。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报告,注意投资风险。
- 4.公司2026年上半年新增领域业务整体销售收入为2,845.4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88%,占比较低。该业务经营情况受下游行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客户验证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 5.公司前次披露2026年上半年未实现任何销售,产品目前处于内部应用验证阶段,并需同步开展客户验证,在相关验证完成并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验证进展及结果,小批量生产进度、客户导入、后续订单获取及规模化销售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集泰股份,证券代码:002909)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2.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3,239.73万元、128,491.79万元和108,571.55万元,分别同比下降8.13%、3.56%和1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24.07万元、1,928.00万元和-2,772.93万元,其中2024年、2025年分别同比增长4.09%、88.27%,2025年同比下降243.82%。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410.24万元,同比下降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70万元,同比下降64.63%。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报告,注意投资风险。
- 4.公司2026年上半年新增领域业务整体销售收入为2,845.4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88%,占比较低。该业务经营情况受下游行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客户验证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 5.公司前次披露2026年上半年未实现任何销售,产品目前处于内部应用验证阶段,并需同步开展客户验证,在相关验证完成并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验证进展及结果,小批量生产进度、客户导入、后续订单获取及规模化销售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集泰股份,证券代码:002909)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2026年9月3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2.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3.2023年至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3,239.73万元、128,491.79万元和108,571.55万元,分别同比下降8.13%、3.56%和15.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024.07万元、1,928.00万元和-2,772.93万元,其中2024年、2025年分别同比增长4.09%、88.27%,2025年同比下降243.82%。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410.24万元,同比下降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66.70万元,同比下降64.63%。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公司相关报告,注意投资风险。
- 4.公司2026年上半年新增领域业务整体销售收入为2,845.45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88%,占比较低。该业务经营情况受下游行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客户验证进度等因素影响,未来业务发展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 5.公司前次披露2026年上半年未实现任何销售,产品目前处于内部应用验证阶段,并需同步开展客户验证,在相关验证完成并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相关产品的验证进展及结果,小批量生产进度、客户导入、后续订单获取及规模化销售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证券代码:002853 证券简称:应诺诺 公告编号:2026-065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暨减持完毕的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皮阿诺”)于202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持有公司股份10,980,08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00%)的股东珠海海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阔企业”)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487,47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约1,829,159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约3,658,318股)。若市期间公司有股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同时减持相应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青城海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海阔”)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719,24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94%,其中珠海海阔减持股份3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自《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青城海阔减持股份及1%限售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披露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共青城海阔减持数量未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6年9月3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珠海海阔出具的《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9月3日,珠海海阔累计减持股份30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珠海海阔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本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水服 公告编号:2026-082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hqs@qyh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7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98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以下简称“减持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2%)。减持期间为自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9月3日)。(公告编号:2026-051)

公司近未接到傅利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傅利华先生未实施减持。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一)减持减持股份情况
- 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傅利华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98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以下简称“减持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2%)。减持期间为自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9月3日)。(公告编号:2026-051)

公司近未接到傅利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傅利华先生未实施减持。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一)减持减持股份情况
- 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傅利华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98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实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以下简称“减持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2%)。减持期间为自发布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6月4日至2026年9月3日)。(公告编号:2026-051)

公司近未接到傅利华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傅利华先生未实施减持。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一)减持减持股份情况
- 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傅利华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3125 证券简称:常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312号),批复内容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 三、你公司应当在本次批复作出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珠免集团 编号:2026-055

债券代码:25072 债券简称:23格地01

债券代码:281481 债券简称:26格免01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珠海珠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通知,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珠海市国资委”)相关文件意见,